

【一年級 10/05 證件照拍攝】時間表與說明

1.拍攝用途：**校內檢定考試報名使用**，拍攝費用已隨註冊費收繳

2.證件照拍攝說明：

(1)**10/05(一)**於弘道樓四樓會議室與校史室拍攝

(2)無其他日期補拍，請**同學當天務必到場拍攝**

(3)請各班**提早五分鐘**至指定地點等候，**任課老師請協助隨班督導**

(4)當天遲到未能隨班拍攝者，統一於下午第七節補拍

3.證件照拍攝特別注意事項：

(1)證件照拍攝**應著制服拍攝**，**當天有體育課的班級請帶制服上衣**

(2)拍攝當天**請勿配戴瞳孔放大片**之隱形眼鏡

(3)依**學號順序排隊拍照**與現場人員說明指示拍攝

(4)報名證件照**應外露眉毛與耳朵**，**拍攝前請先整理瀏海與造型**

(5)拍攝後挑選完照片，**確實於點名條簽名**

4.當天未能拍攝證件照同學注意事項：

(1)**繳交電子檔**：最近三個月內穿著『制服』拍攝之證件照

(2)繳交方式：於 115/10/19 前寄至 scvs518@g.scvs.ntpc.edu.tw

(3)**未能如期繳交致無法參加校內檢定考試報名**，學生應自行負責